

证券代码：834791

证券简称：飞企互联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6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创新四路61号1栋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史玉洁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于2025年11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046）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25-053），公告载明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审议议案以及会议登记等事项。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262,94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2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5 人，出席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原董事袁志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为了满足董事会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现提名刘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初步审查，上述候选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上述候选人简历如下：

刘琴：女，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 8 月至 1992 年 12 月就职于广西桂林隐山饭店，任翻译；1993 年 1 月至 1998 年 12 月就职于珠海裕新织染厂有限公司，任人事行政助理；1999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珠海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珠海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监事；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任监事；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珠海市宇能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5 月就职于用友软件股份有

限公司珠海分公司，任行政人事部经理；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任运营中心总监；2014年2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任监事；2013年2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汕头市远东软件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年5月至2021年1月就职于珠海市宇能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年1月至2019年5月就职于珠海远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2018年12月至今就职于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任监事；2019年5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21年6月至2023年8月就职于珠海市特特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25年6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关村飞企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7月至今就职于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行政人事部总监，公司董事，公司监事，现任产业基地办公室总监。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262,9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相关安排，结合公司经营战略规划调整，并参照《挂牌公司章程（提示模板）》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住所、经营范围及相关事项条款进行相应的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5-05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262,9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

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262,9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召开后公司需申请办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章程的备案及登记手续，为此，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审议通过的相关事宜，以便委托相关人员签署必要的申报文件，代表公司提交相关申请材料，并办理工商备案等相关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262,9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巫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刘琴女士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提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辞去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人数及任职的要求，经公司监事会推荐，提名巫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新任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自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巫宇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史玉洁先生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 2025 年 11 月 20 的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 0.00%。

经公司初步审查，上述候选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上述候选人简历如下：

巫宇：男，197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 09 月至 2003 年 11 月就职于珠海市华伦超级计算机有限公司，任程序员；2003 年 11 月至 2009 年 09 月就职于珠海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研发部经理；2009 年 09 月至 2015 年 03 月就职于珠海宇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法人、总经理；2015 年 03 月至 2016 年 12 月就职于广东飞企互联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7 年 01 月至 2021 年 10 月就职于珠海宇能云企科技有限公司，任公司法人、总经理；2017 年 09 月至 2025 年 06 月就职于珠海宇能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 10 月至 2023 年 02 月就职于北京轩

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数字质量事业部部长；2023年03月至2025年06月就职于珠海宇能云企科技有限公司，任公司法人、总经理；2025年7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关飞企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262,9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议案 1：《关于提名刘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原董事袁志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为了满足董事会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现提名刘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新任董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议案 5：审议《关于提名巫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刘琴女士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提名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辞去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人数及任职的要求，经公司监事会推荐，提名巫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新任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自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巫宇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史玉洁先生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 2025 年 11 月 20 的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 0.00%。

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1	关于提名刘琴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3,262,942	100.00%	是

3.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5	关于提名巫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3,262,942	100.00%	是

三、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袁志远	董事	离任	2025-12-06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刘琴	监事	离任	2025-12-06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刘琴	董事	就任	2025-12-06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巫宇	监事	就任	2025-12-06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